

中国科学院史学文库出版物

中国古代史

中南五省(区)师大《中国古代史》教材编写组



下册 目录

第十章 隋朝 (379)

(公元581—618年)

第一节 隋朝的统一和隋文帝的统治政策 (379)

一 隋朝的建立和统一 (379)

二 加强中央集权制的政治措施 (381)

三 巩固封建统治的经济改革 (383)

四 隋朝同周边各族关系的加强 (385)

第二节 隋朝经济和文化的发展 (387)

一 社会经济的发展 (387)

二 开凿大运河 (391)

三 科学文化成就 (391)

第三节 隋末农民起义 (394)

一 隋炀帝的残暴统治 (394)

二 隋末农民起义 (398)

第十一章 唐朝 (405)

(公元618—907年)

第一节 唐朝前期封建统治的加强和社会经济

的繁荣 (405)

一 唐朝统一帝国的建立 (405)

二 唐太宗的统治措施和“贞观之治” (407)

三 武则天称帝和唐玄宗改革 (418)

四 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繁荣 (422)

第二节 唐朝边疆各族的发展及其与内地联系

的加强 (428)

一	突厥政权的衰亡和唐在西域的统治	(429)
二	回纥的发展及其西迁	(432)
三	唐与吐蕃“和同为一家”	(433)
四	统一云南各部的南诏政权	(435)
五	靺鞨和黑水、渤海都督府的设置	(437)
第三节 唐朝中外经济文化交流		(438)
一	唐和朝鲜的密切往来	(439)
二	唐文化对日本的深刻影响	(440)
三	唐和南亚、东南亚各国的经济文化交流	(442)
四	唐和中亚、西亚、北非各国的友好关系	(444)
第四节 唐朝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和南方经济 的增长		(447)
一	天宝年间的社会危机和安史之乱	(447)
二	统治集团的政治斗争	(452)
三	均田制的破坏和两税法的推行	(456)
四	江南社会经济的发展	(462)
第五节 唐末农民大起义		(465)
一	唐末的腐朽统治和大起义的先声	(465)
二	黄巢领导的农民大起义	(469)
第六节 唐朝的文化		(474)
一	宗教与哲学	(474)
二	史学	(480)
三	文学	(482)
四	艺术	(487)
五	科学技术	(490)
第十二章 五代、宋、辽、夏、金		(494)
(公元907—1234年)		

第一节	五代十国	(494)
一	五代的更替和北汉的分立	(494)
二	南方九国的割据	(498)
三	分裂割据局面下的社会矛盾	(502)
四	周世宗的改革和南征北伐	(504)
第二节	北宋的基本制度和社会经济的发展	(507)
一	北宋的建立和统一	(507)
二	加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	(508)
三	户籍和赋役制度	(513)
四	土地制度和租佃关系	(515)
五	社会经济的发展	(520)
第三节	辽、夏和北宋的并立	(526)
一	契丹的兴起和宋辽的和战	(526)
二	党项族的兴起和宋夏的和战	(532)
第四节	北宋时期的农民起义和社会改革	(536)
一	宋初王小波、李顺起义	(536)
二	“庆历新政”和王安石变法	(539)
三	北宋末年方腊和宋江领导的起义	(546)
第五节	宋金对峙局面的形成	(549)
一	金朝的建立和北宋约金攻辽	(549)
二	金军南犯中原和北宋的灭亡	(553)
三	南宋的建立和北方军民的抗金斗争	(555)
四	南宋军民的抗金斗争和绍兴和议	(557)
第六节	南宋的社会经济	(565)
一	钟相杨么起义和经界法的实行及其中枢	(565)
二	南方经济的恢复和发展	(571)
三	中外经济文化的交流	(574)

第七节	金朝统治下的北方	(578)
一	女真族的封建化	(578)
二	北方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	(581)
三	红袄军起义	(584)
第八节	五代两宋时期的文化	(587)
一	哲学	(587)
二	文学艺术	(591)
三	史学	(595)
四	科学技术	(597)
第十三章	元朝	(602)
(公元1234—1268年)		
第一节	蒙古族的兴起和元朝的统一	(602)
一	蒙古族的兴起及其政权的建立	(602)
二	蒙古贵族的南下攻掠与三次西征	(605)
三	南宋的灭亡与元朝的统一	(607)
第二节	元朝的统治政策	(610)
一	建立中央集权的统治机构	(610)
二	民族歧视与民族压迫政策	(612)
三	对各族地主、上层分子的笼络	(613)
四	对边疆地区的治理与开发	(615)
五	驿站和急递铺	(617)
第三节	元朝的社会经济	(618)
一	农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	(618)
二	手工业的发展	(621)
三	城市商业经济的繁荣	(623)
第四节	元末农民战争	(626)
一	元末农民起义的社会背景	(626)

二 刘福通等领导的红巾军起义	(628)
三 朱元璋起义军的发展与元朝的灭亡	(632)
第五节 元朝的文化	(635)
一 哲学与宗教	(635)
二 语言文学	(637)
三 史学	(639)
四 科学技术	(640)
五 元朝少数民族对科技文化的贡献	(641)
第十四章 明朝	(645)
(公元1368—1644年)	
第一节 明初封建专制制度的加强	(645)
一 明太祖加强封建专制制度的政治措施	(645)
二 明成祖进一步加强封建专制主义的政治措施	(648)
第二节 明朝前期的经济	(651)
一 明初发展社会生产的措施	(651)
二 明初的土地制度和赋役制度	(654)
三 明朝前期社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	(656)
第三节 明朝中期的社会矛盾和张居正改革	(659)
一 明朝中期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	(659)
二 阶级矛盾加剧和农民起义	(661)
三 张居正的改革	(667)
第四节 明朝中后期社会经济的发展和资本主义萌芽	(670)
一 明朝中后期商业经济的发展	(670)
二 若干手工业部门中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	(673)
三 城镇人民反对矿监、税使的斗争	(677)

第五节	明朝和周边各族的关系	(679)
一	蒙古族	(679)
二	西南各族	(682)
三	维吾尔族	(682)
四	藏族	(683)
五	对台湾的管理	(684)
六	满族	(685)
第六节	明朝的对外关系	(688)
一	郑和下西洋	(688)
二	华侨对南洋地区的贡献	(690)
三	明与亚洲各国的关系	(692)
四	明朝的抗倭斗争和援朝战争	(693)
五	明朝军民反对西方殖民者的斗争	(696)
第七节	明末农民大起义	(698)
一	明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	(698)
二	明末农民大起义的爆发	(700)
三	荥阳大会	(701)
四	张献忠建立大西政权	(702)
五	李自成建立大顺政权，明朝灭亡	(703)
六	明末农民起义的历史意义	(706)
第八节	明朝的文化	(707)
一	哲学	(707)
二	史学与图书的整理	(708)
三	文学艺术	(709)
四	科学技术	(711)
第十五章	清朝	(713)

(公元1644—1840年)

第一节 清入关后的统治政策和各地的抗清斗争	(713)
一 清入关后的统治政策	(713)
二 南方各地的抗清斗争	(716)
三 郑成功的抗清斗争和收复台湾	(719)
第二节 清朝前期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进一步 巩固和发展	(721)
一 平定“三藩”之乱	(721)
二 统一台湾和台湾府的设立	(723)
三 平定准噶尔上层分子的叛乱	(723)
四 支持土尔扈特蒙古重返祖国的斗争	(724)
五 加强对西藏的管辖	(725)
六 西南地区的“改土归流”	(726)
七 平定大小和卓木叛乱和张格尔叛乱	(727)
八 清朝的疆域	(728)
第三节 清朝前期社会经济的发展	(729)
一 清初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的措施	(729)
二 农业的恢复和发展	(730)
三 手工业的发展和商业的繁荣	(731)
四 资本主义萌芽的缓慢发展	(733)
第四节 清朝前期封建专制统治的加强	(736)
一 中央政权机构的调整	(736)
二 地方行政机构的调整	(737)
三 清朝的教育和科举制度	(738)
四 八旗和绿营制	(739)
五 《大清律》	(740)
六 大兴文字狱	(740)
第五节 清朝前期社会矛盾的激化和各族人民的	

反抗斗争.....	(741)
一 社会矛盾的逐步激化.....	(741)
二 各族人民的起义.....	(743)
第六节 中国人民反抗西方殖民者的斗争.....	(747)
一 中国各族人民反抗沙俄侵略的斗争.....	(747)
二 清政府的闭关政策和英国公使来华.....	(750)
第七节 清朝前期的文化.....	(754)
一 哲学.....	(754)
二 考据学、史学和图书整理.....	(758)
三 文学艺术.....	(760)
四 科学技术.....	(763)

第十章 隋朝

(公元581—618年)

第一节 隋朝的统一和隋文帝的统治政策

一、隋朝的建立和统一

隋朝是继北周之后建立的封建王朝。578年(周宣帝宣政元年)六月，周武帝宇文邕病死，子宇文赟继位，是为周宣帝。他奢侈荒淫，昏庸暴虐。即位不久就大修洛阳宫殿，加重劳役剥削，由原来每个月增加到四十五天；赋税剥削也不断增加，引起阶级矛盾激化。他又猜忌大臣，滥行诛杀，致使“内外恐惧，人不自安，皆求苟免，莫有固志，重足累息，以逮于终”^①。杨坚乘机夺取了政权。

杨坚的父亲杨忠，是西魏十二大将军之一，官至柱国，封为隋国公，掌军政大权。杨忠死后，杨坚继承父位。杨坚的女儿是周宣帝宇文赟的皇后。因此，杨家不仅是关陇集团上层强有力军事领袖，而且是皇亲国戚，具有很高的政治地位。

580年，仅八岁的周静帝即位时，杨坚在汉族大官僚郑译、李德林、刘昉、高颎、韦孝宽等人的支持下入宫辅政，总揽大权。相州(河南安阳)总管尉迟迥、郢州(湖北安陆)总管司马消难、益州(四川成都)总管王谦起兵反对。杨坚

①《周书·宣帝纪》。

平定了他们的叛乱之后，接着迅速消灭了北周的残余势力，于581年逼周静帝退位，自立为皇帝，国号隋，是为隋文帝，年号开皇，定都长安。

隋朝建立后，经过七、八年的准备，进行政治、经济的改革，使社会得到了迅速的发展，出现“户口增加，诸州调物，每岁河南至潼关、河北至蒲坂，达于京师，相属于路，昼夜不绝者数月”^①。为南下灭陈，统一全国准备了条件。

隋文帝在灭陈之前就作了周密的计划，一方面派大将杨素，于永安（湖北江陵）督造战船，扩充水军力量；一方面对陈发动政治攻势，抄录三十万份揭露陈后主罪恶二十条的诏书，散发江南各地；同时派间谍破坏南陈的生产，烧毁仓库，消耗其实力。587年（开皇七年）灭掉占据江陵的傀儡政权后梁，并派大将崔弘度率军进驻，以作南下伐陈的策应。

588年（开皇八年）十月，隋文帝杨坚以晋王杨广为行军元帅，统领五十万八千大军，分兵八路南下攻陈。当时南陈兵力“不过十万”^②，而后主陈叔宝迷信“长江天堑”，仍在宫中“奏伎纵酒，赋诗不辍”^③，不作防备。589年（开皇九年）正月，大将韩擒虎、贺若弼分别率隋军突破长江天险，从南北两路夹击陈都建康（南京），陈主将萧摩诃被俘，守将任忠请降，陈叔宝偕宠妃张丽华、孔贵嫔自投于枯井，被隋军俘获，陈朝灭亡。与此同时，大将杨素在汉口（汉水入江之处，湖北汉口）击溃南陈水师主力，主将周罗

①《隋书·食货志》。

②③《资治通鉴》卷176。

侯投降。590年(开皇十年)，杨素又平定了南方部分地方豪强势力的叛乱。至此，中国又重新统一。

隋朝统一全国，结束了自东晋十六国以来二百多年的混战、分裂割据局面，建立了统一的中央集权制国家，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创造了条件，也有利于各民族的融合与经济文化交流。

二、加强中央集权制的政治措施

隋文帝杨坚夺取政权以后，为了加强中央集权制统治，在政治上采取了一系列措施。

实行三省六部制 581年(开皇元年)，隋文帝宣布废除北周的六官制度。在中央设置三省，即尚书省(管理全国政务)、内史省(起草诏书)、门下省(审查政令及封驳)，作为国家最高政权机关，三省长官都是宰相。在尚书省又设吏(掌管人事)、礼(管学校、科举、祭祀)、兵(管国防)、都官(管司法)、度支(管财政)、工(管营造、屯田)等部，分管各种政务。583年(开皇三年)，都官改为刑部，度支改为户部。这些都有利于加强中央集权制统治，对后世影响极大。

简化地方行政机构 隋文帝在583年按照“存要去闲，并小为大”的原则，把州、郡、县三级改为州、县两级，合并一些州、县，裁汰一批冗员，既节省了国家的开支，又便利了政令的推行。到607年(大业三年)又改为郡县两级，并规定九品以上的地方官，一律由中央任免。后来还规定县佐不准任用本乡人士，州县的正官每三年换一次，佐官四年一换，任何人不得连任。

改革兵制和刑律 590年(开皇十年)，隋文帝鉴于军士“家无完堵，地罕苞桑，恒为流寓之人，竟无乡里之

号”^①的情况，对府兵制进行改革。“凡是军人，可悉隶州县，垦田籍帐，一与民同。军府统领，宜依旧式”^②。使兵农合一，有利于发展生产与生活，军权又为皇帝所控制。

隋文帝吸取北周“刑政苛酷”而引起“群心崩骇”的教训，于581年（开皇元年）命令高颎、郑译、杨素、柳雄亮等人制定刑律。583年（开皇三年），苏威、牛弘等更定新律，即《开皇律》，共十二篇。后来隋炀帝在位期间又制定了《大业律》。隋律同北魏律相比较，刑罚有所减轻，取消了宫刑、锯刑、枭首、孥戮等残酷刑罚，只保留死、流、徒、杖、笞五种。在诉讼方面，规定有冤屈者可逐级上诉，若县官不理，允许越级向州官上诉，直至朝廷。隋朝把北齐的重罪十条改为“十恶”，即谋反、谋大逆、谋叛、恶逆、不道、大不敬、不孝、不睦、不义、内乱。如犯有“十恶”中一条或故意杀人者，即使遇上大赦之机，也不得赦免。但同时又颁布了“八议”的制度，凡属亲、故、贤、能、功、贵、勤、宾之“八议”者和七品以上官吏，只要不触犯“十恶”，可减罪一等，或以铜赎罪。这充分体现出维护封建统治秩序，保护地主阶级利益的实质。

创立科举制度 为了限制门阀大族权势，隋文帝废除了九品中正制，实行科举，用分科考试选拔官员。589年（开皇九年），宣布以“志行修谨，清平干济”^③二科举人，选官之权收归中央。到隋炀帝统治期间，创设进士等科。通过考试选拔官员，这是科举制度的开始。科举制代替九品中正制，是我国古代选官制度的重大改革，对门阀大族把持政权

①②③《隋书·高祖纪》。

起了限制作用，为一般地主分子参政开了方便之门，促进了封建地主阶级政治力量的发展。

三、巩固封建统治的经济改革

推行均田制 隋文帝即位不久，接受度支尚书长孙平“劝农积谷”^①的建议，发展农业生产。隋朝初年曾三次下令，推行均田制。隋朝的均田制度，大致是沿袭北齐的，规定一夫授露田八十亩，妇人四十亩，另有桑田或麻田二十亩作为永业田，共计一百四十亩。奴婢按百姓授田。耕牛一头授露田六十亩，限制四牛。露田人死后要归还，永业田可传子孙或者买卖。

隋朝的均田制，实际上并不均，那些官僚地主除占有职分田、公廨田外，还分得了永业田，有的多达一万亩，少则两千亩。均田的土地基本上是无主荒地或政府直接掌握的官田。不过，那些无地或少地的农民，也获得了一部分土地，使社会生产得到恢复与发展。

整顿赋役与户籍 隋朝的赋役有租调力役之分，较前代有所减轻。规定：男女三岁以下为黄，四岁至十岁为小，十一岁至十七岁为中，十八岁至六十岁为丁，六十岁以上为老。丁口负担赋役，老者免去。一夫一妇为一床，缴纳租粟三石，调以绢、绵、布、帛，随土产而定，桑田纳绢绵四丈和帛三两，麻田纳布一端（六丈）和麻三斤。单身男丁和奴婢租调减半。力役在隋朝初年丁男每年服役一个月，后来有所减轻。到583年（开皇三年）改二十一岁为丁，每年只服役二十天，调绢减为二丈。590年（开皇十年）开始，允许年满五十者可以庸代役。隋炀帝即位后，曾下令免除妇人、

①《隋书·长孙平传》。

奴婢及部曲的赋税，规定男子以二十二岁为丁。

隋朝建立后，沿用北魏时期的三长制，进行清查户口，重新编制乡党闾保，对人民严加控制。585年（开皇五年），政府明令地方州县开展“大索貌阅”，即按人检查户籍，查实人口，防止诈老诈小。若有户籍不实，里正党长发配远方。规定堂兄弟以下皆析籍立户，以防隐避。并四处悬赏，动员群众互相告发。通过清查隐漏户口，在585年一次就查出四十四万三千丁，一百六十四万一千五百口；609年（大业五年）一次又查出二十四万三千丁，六十四万一千二百口。

与此同时，隋文帝还接受了高颎的建议，在全国推行“输籍法”（又称“输籍定样”），规定“每年正月五日，县令巡人，各随便近，五党、三党共为一团，依样定户上下”^①，以使“奸无所容”，保证政府的财政收入。这样，既增加了财政收入，又加强了中央集权制的统治。后来唐代史学家杜佑评论说：“隋代之盛，实由于斯”。

统一货币与度量衡 隋朝以前，钱币混乱，大小、轻重不一，质量低劣，严重影响商品经济的发展。如关东有常平钱，关中有五行大布、永通万国等钱。还有民间私铸的钱币。隋朝建立后，在583年（开皇三年）和585年（开皇五年），先后两次宣布禁用和销毁旧币，一律使用“五铢钱”，并规定每千钱重四斤二两。责成各地官员严格执行，“自是钱币始一，民间便之”^②。同时，废除前代苛敛杂税，开放盐池，设官管理酒坊，发展商业，活跃城乡经济。还规定统一的度量衡，以古尺一尺二寸为一尺（合29.51厘米）。

①《隋书·食货志》。

②《资治通鉴》卷175。

米），古斗三升为一升（合594.4毫升），古秤三斤为一斤（668.19克）。币制、度量衡的统一，有利于各地经济交流，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。

四、隋朝同周边各族关系的加强

隋朝的统一，为国内各族进行经济文化交流，创造了有利条件，促进了以汉族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的发展。

隋与突厥的关系 突厥为古匈奴族的别支，是北方强大的游牧民族之一，相传起于阿尔泰山一带。六世纪中期，开始与中原地区汉族发生联系。552年（北齐天宝三年）在首领土门领导下，打败铁勒、柔然，土门称伊利可汗，建立突厥汗国。在木杆可汗统治时期（553—572年），突厥族不断向东西扩张，使汗国领土“东自辽海（辽河）以西，西至西海（里海）万里，南自沙漠以北，北至北海五、六千里，皆属焉”^①。都城于都斤山（鄂尔浑河上游杭爱山之北山）。

突厥汗国是奴隶制国家。可汗之下设置有叶护、特勒、俟利发等大小官职二十八级，他们和各部落中的“伯克”（又称“匐”，牧主），是奴隶主，奴隶来自各族的战俘。隋朝初年，突厥的最高统治者是沙钵略可汗。582年（开皇二年），他率领四十万兵力分两路自陕甘南下攻隋，在武威、天水、金城、延安等地掳掠。隋文帝杨坚一方面修筑长城，置兵屯田，进行积极防御；同时，组织力量予以反击。583年（开皇三年），隋军分八道出击，在白道（内蒙呼和浩特）大败沙钵略军。突厥因军事上的失利引起内部分裂，其中阿波可汗与达头可汗联合起来，占有西域地区，称西突厥；沙钵略可汗据大沙漠南北，称东突厥。

①《周书·突厥传》。

开皇末年，东突厥在沙钵略之子都兰统治时期，内部更加分裂，都兰的弟弟突利可汗战败降隋，隋文帝封他为启民可汗。不久，都兰被部下所杀，启民可汗尽得东突厥之地。到隋炀帝统治时，于611年（大业七年）西突厥的处罗可汗投降隋朝。至此，隋朝西北边境形势日趋稳定，突厥与隋的经济文化交流频繁。

隋与吐谷浑关系 吐谷浑原是鲜卑族慕容部的一支，居于徒河的青山（辽宁境内），在西晋末年迁至洮河以西地区（今青海），他们在逐渐征服当地羌族之后，建立吐谷浑国，首领称可汗，定都伏俟城（青海境内），其后势力不断扩张，管辖的范围“东西三千里，南北千余里”^①。经济生活以游牧为主，兼有少量农业。有自己的文字，职官仿北周设置，受中原地区汉族文化影响较大。

隋朝初年，吐谷浑经常进犯隋的弘州（甘肃临潭县），都被击退。591年（开皇十一年），吐谷浑国主夸吕死后，子世伏（亦称伏）继位，向隋奉表称臣，文帝配以光化公主。597年（开皇十七年），世伏因内乱被部下所杀，其弟伏允继立，仍取光化公主为妻，双方长期保持姻缘关系。隋炀帝即位后，接受裴矩关于经营西域的建议，于609年（大业五年）派杨雄、宇文述带兵西征吐谷浑，伏允兵败逃走。隋得降众十万余人，牲畜三十万头，并在“自西平（青海乐都县）临羌城以西，且末以东，祁连以南，雪山以北，东西四千里，南北二千里”^②的吐谷浑旧地，“设置郡县镇戍，发天下轻罪徒居之”^③。到隋末大乱时，伏允趁机恢复吐谷

①《周书·吐谷浑传》。

②《北史·吐谷浑传》。

③《隋书·吐谷浑传》。